

# 清远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七号）

## ——分区域单位和从业人员情况

清远市统计局

清远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5月23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分区域的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单位及从业人员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 一、单位情况

2023年末，南部地区拥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5.01万个，比2018年末增长1.13万个，占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数的78.4%，比2018年末提高6.3个百分点；北部地区1.38万个，比2018年末减少919个，占21.6%，下降6.3个百分点。

2023年末，南部地区拥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产业活动单位15.52万个，占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产业活动单位数的77.8%，比2018年末提高了6.4个百分点。北部地区1.57万个，占22.2%，下降6.4个百分点。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位居前三位的地区是：清城区2.22万个，占34.8%；英德市1.39万个，占21.7%；清新区9282个，占14.5%。

1 产业活动单位是法人单位的组成部分。仅包含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的法人单位，称为单产业法人单位，该法人单位同时也是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由两个及以上产业活动单位组成的法人单位，称为多产业法人单位。本公报中产业活动单位包括单产业法人单位和多产业法人单位下属产业活动单位。

按地区分组的单位情况详见表 7-1。

**表 7-1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数和产业活动单位数**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b>合 计</b>	<b>63855</b>	<b>100.0</b>	<b>70967</b>	<b>100.0</b>
<b>南部地区</b>	50089	78.4	55235	77.8
清城区	22221	34.8	24684	34.8
清新区	9282	14.5	10153	14.3
英德市	13869	21.7	15255	21.5
佛冈县	4717	7.4	5143	7.2
<b>北部地区</b>	13766	21.6	15732	22.2
连州市	4363	6.8	4903	6.9
连山县	1814	2.8	2162	3.0
连南县	2343	3.7	2766	3.9
阳山县	5246	8.2	5901	8.3

## 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南部地区拥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63.33 万人，占 83.8%，比 2018 年末提高 0.7 个百分点。北部地区拥有从业人员 12.23 万人，占 16.2%，比 2018 年末下降 0.7 个百分点。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位居前三位的地区是：清城区 33.18 万人，占 43.9%；英德市 12.46 万人，占 16.5%；清新区 11.33 万人，占 15.0%。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情况详见表 7-2。

**表 7-2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万人)	
		其中：女性(万人)
<b>合 计</b>	<b>75.56</b>	<b>33.76</b>
<b>南部地区</b>	<b>63.33</b>	<b>28.65</b>
清城区	33.18	14.13
清新区	11.33	5.84
英德市	12.46	5.84
佛冈县	6.37	2.84
<b>北部地区</b>	<b>12.23</b>	<b>5.11</b>
连州市	4.53	1.97
连山县	2.57	0.83
连南县	2.08	0.89
阳山县	3.05	1.42

**注释：**

[1] 南部地区包括清城区、清新区、佛冈县、英德市；北部地区包括连州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山县)、连南瑶族自治县(连南县)、阳山县。

[2]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多于 2 位小数。